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張藝馥

電話：04-37061377

電子信箱：e-318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50070530A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相關系統將於115年8月4日（星期二）中午12時至8月5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時止暫停使用，請貴校轉知相關人員預為因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5年7月23日臺教學（三）字第11500742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暫停使用系統為：保護資訊系統、113保護專線系統、社會安全網-關懷e起來、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作業平台、性侵害司法訪談專業人士資料庫、性騷擾調查專業人才庫。
- 三、前揭系統停機期間，有關責任通報人員針對家庭暴力、性侵害犯罪事件、兒童少年保護及脆弱家庭事件之通報，如遇緊急通報案件請逕自聯絡當地社政單位指定窗口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